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1]00438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1] 004382 号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天源）2020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1年4月22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1] 00648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的规定，就中钢天源编制的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钢天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钢天源202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中钢天源实施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

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中钢天源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邹吉丰

(项目合伙人)

邹吉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军

刘军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0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20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0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 有）	2020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0年期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0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0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 有）	2020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3,569,020.00	2,387,000.00		4,907,500.00	1,048,52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山东矿业 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189,932.20				189,932.2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赤峰鑫矿 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383,500.00			383,5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 院工程勘察设计 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235,000.00				235,0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 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1,278,557.85	2,588,376.06		2,452,512.60	1,414,421.3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中钢集团安徽刘塘 坊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64,629.31	320,000.00		368,629.31	16,0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 制品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198,555.32			198,555.3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南京华忻 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应收账款		403,710.00			403,710.00	房租	经营性往来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 公司	实际控制人	应收账款		492,000.00			492,000.00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 制品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预付账款	48,691.85	15,994.80			64,676.65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 山研究院总院股 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预付账款	40,000.00			40,000.0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 轧辊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预付账款		144,951.80			144,951.8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0年年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0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0年度往来累 计的利息 （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 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预付账款		150,125.00		85,500.00	64,625.0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华唯金属矿产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国 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预付账款		30,000.00			30,000.00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107,708,454.91		96,906,428.32	10,852,026.59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中钢天源（马鞍山）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492,817.88	106,098,852.92	1,848,053.83	141,113,313.53	3,326,411.1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1,685,864.10	27,459,486.36			109,145,350.46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 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8,153,026.02	5,911,532.40		4,203,954.11	39,860,604.31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湖南特种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835,030.20	61,532,706.56	96,000.00	52,132,013.99	45,331,722.77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南京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 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31,940.00	5,968,297.18	154,719.32	154,719.32	7,100,237.1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中钢天源（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8,645,025.93	71,405.68	65,593,246.28	23,123,185.3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国知新材料产业运营（南京）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180.00			4,18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 司及其附属企业	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票据		33,667,438.90		1,730,000.00	31,937,438.9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湖南特种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票据		780,000.00			780,0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86,500.00			50,000.00	36,5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天源（马鞍山）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68,914.60	27,081.94		71,765.10	24,231.4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7,062,149.44	18,168,641.99		21,731,113.91	3,499,677.5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中钢天源（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4,385,300.00			4,385,3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			
					4,627,700.00			3,059,2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马鞍山新康达磁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967,791.12				房租	经营性往来
		中钢中城（南京）创新科技有限责 任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165,500.00				165,500.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 控制的法人	南京海天金宁三环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206,541,073.45	472,683,193.19	2,170,178.83	393,492,696.47	286,933,957.88	—	—	
总计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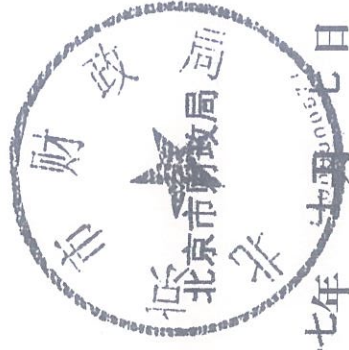


2021年02月04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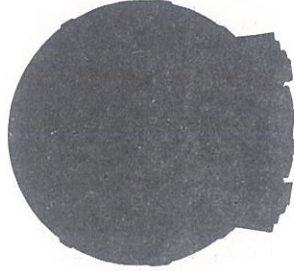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姓名 郭吉丰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8/10/2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内蒙古普惠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5042278102500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150000030386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02年 09月 13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转出: 中天信 2008.12.14
 转入: 大华 2008.12.14
 事项: 变更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二、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三、本证书如有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 3月 27日
 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姓名 Full name 刘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7-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223168707058419



姓名: 刘军
证书编号: 1100020438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证书编号: 1100020438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